

关于延长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疫情防控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证监许可〔2019〕387 号文核准。

根据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疫情防控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 14:00-17: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。

经发行人、主承销商及全体投资人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延长至 2020 年 3 月 23 日 18:00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疫情防控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0 年 3 月 23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疫情防控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承销商：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

2020 年 3 月 23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疫情防控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律师事务所：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



2020年3月23日